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9月26日收到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华龙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委派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彬彬女士、胡海东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23年12月31日。原保荐代表人胡海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相关工作的有序进行,华龙证券决定委派柳生辉先生(简历附后)接替胡海东先生的工作,继续履行后续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 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彬彬女士和柳生辉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对胡海东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忠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

附件:

柳生辉先生简历

柳生辉: 男, 汉族, 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 现任华龙证券北京分公司业务董事, 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3132. SH)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 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参与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791. SZ) 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